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玉如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85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1663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376580000A_1120166394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20166394_ATTACH2.pdf）

裝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2年全國語文競賽之閩南語朗讀文章徵稿暨修審工作計畫」寫作人才培訓營，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0月30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201056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閩南語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閩南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」，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指導創作。

線

三、請各校鼓勵對閩南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識者踴躍報名，併請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四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教務處　112/10/31 13:29
1120005416　有附件

(一)臺中場：

1、日期：112年12月23日（星期六）至24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勤樸樓F104（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）。

3、報名期間：112年11月15日（星期三）早上9時起至112年11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4、報名方式：請上Google表單報名https://forms.gle/roHuS4UHVGwoYChk9。

(二)臺北場：

1、日期：113年1月27日（星期六）至28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明德樓C632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）。

3、報名期間：112年12月15日（星期五）早上9時起至112年12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4、報名方式：請上Google表單報名https://forms.gle/kXfpS7ajDryttP2A7。

(三)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6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
(四)研習時數12小時，有關錄取對象相關事宜，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10/31 09:11:14